附件一

承诺书

福建省交通经济科技信息中心：

我方在此承诺：

1.在比价截止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本次比价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是真实、有效、合法的，若发现提交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比价无效，甚至造成法律和经济纠纷，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已详细审查采购公告内容。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我方将接受并遵守采购公告所规定的各项条款。

3．一旦我方中选，我方保证在履约过程中按合同约定完成项目服务的所有工作。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和本报价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组成部分。

比价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被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